

2017 年度始兴县澄江镇人民政府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
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
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
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
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（样板）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5 个，澄江镇机关设置 5 个综合性办公室。（一）党政办公室（人大办公室）主要负责党委（纪检、监察）、人大、政府日常事务，具体负责组织人事、宣传、纪监、档案、侨务、统战、人武、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、人秘、关工委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等日常工作和协调各综合办公室之间的关系。（二）经济发展办公室（规划建设办公室）责全镇经济建设的发展规划；协调经济综合管理和监督部门的工作；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和协调市、县在镇各有关单位的关系。（三）农业办公室负责农林、水利、畜牧、水产等工作；负责农村经营管理和农业产业化等工作；负责村委会和村民小组财务监督、审计工作。（四）计划生育办公室，贯彻执行有关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、政策、法规和人口与计划生育任务的落实。（五）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（副科级）负责信访维稳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，协调政法工作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澄江镇行政编制 33 名，事业编制 18 名，实有在职行政人员 27 名，事业人员 8 名，离退休人员 8 名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1、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；

2、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预算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、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行政、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；

3、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维护社会秩序，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；

4、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；

5、办理上级县委、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6、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476.43 万元，比上年增 123.67 万元，增幅 35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6.43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等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476.43 万元，比上年增 56.82 万元，增幅 13.54%，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476.43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支出 0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476.43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10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24.86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.80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.77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
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73.8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0.8 万元，减幅 6.63%，原因是严格按上级要求控制。其中办公费 15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7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，因公出国(境)费 0 元，会议费 2 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.80 万元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。

2017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6.52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持平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16.52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.84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.84 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11.68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2017 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增 1 万元，增 25%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 4 万元，工程类采购 0 万元，服务类采购 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2017 年本部门占有国有资产总额 591.21 万元，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400.01 万元，通用设备 152.62 万元，专用设备 4.21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34.37 万元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

2017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项目暂未定，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（如无也应注明）。

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：无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